

证券代码：600118

股票简称：中国卫星

编号：临 2022-025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33%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卫星或公司）拟与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神舟生物）股东航天神舟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生物集团）、神舟生物参股股东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航投）及北京东方红航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方红生物）共同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神舟生物股权。中国卫星转让所持神舟生物 8.33% 股权，挂牌价格参考评估金额，以约 8,340 万元为转让底价（最终转让底价以经备案的神舟生物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转让完成后，中国卫星不再持有神舟生物股权。

2. 本次转让尚无确定交易对象，暂不构成关联交易。
3. 本次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 本次转让后续还需按有关要求履行国资备案程序。
5. 本次转让公开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概述

自 2022 年 4 月以来，中国卫星相继接到神舟生物控股股东生物集团、参股股东航投及东方红生物的通知，生物集团、航投、东方红生物拟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对外转让所持有的神舟生物 21.88%、16.33%、3.57% 的股权。其中，生物集团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就转让神舟生物 21.88% 股权事项进行了预披露。

为进一步推动业务归核聚焦发展，中国卫星拟与生物集团、航投、东方红生

物共同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神舟生物股权。中国卫星转让所持神舟生物 8.33%股权，四方合计股权转让比例为 50.11%。转让完成后，中国卫星不再持有神舟生物股权。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33%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转让后续还需按有关要求履行国资备案程序。本次交易暂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二、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神舟生物主营业务为辅酶 Q10 的生产和销售，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吴昊，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神舟生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神舟生物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
1	航天神舟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039.07	66.74
2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800	16.33
3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5,000	8.33
4	北京东方红航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42.95	3.57
5	深圳市海威投资有限公司	2,142.95	3.57
6	杭州奥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75.03	1.46
	合计	60,000	100

神舟生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1-4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019	17,354
净利润	7,527	2,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25	2,985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081	81,417
负债总额	44,452	39,750
净资产	38,629	41,667

2021年数据为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数据，2022年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此次转让的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本次中国卫星转让神舟生物8.33%股权事项，神舟生物其他股东均已回复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 三、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航天神舟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2]第0619号），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神舟生物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00,127万元（评估结果尚需履行国资备案程序），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38,628.85万元增值61,498.15万元，增值率159.20%。

### 四、转让方案

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32号令）的相关规定，中国卫星拟与生物集团、航投、东方红生物共同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神舟生物股权，四方合计股权转让比例为50.11%。中国卫星转让所持神舟生物8.33%股权，挂牌价格参考评估金额，以约8,340万元为转让底价（最终转让底价以经备案的神舟生物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

### 五、与生物集团前期签署相关协议的情况

前期，中国卫星与生物集团签署了《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鉴于公开挂牌转让国有股权需要一定周期，如此次中国卫星成功转让神舟生物股权，视为补充协议履行完成。

###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神舟生物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转让股权预计实现的收益不影响中国卫星的净利润，中国卫星的净资产及现金流相应增加。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17日